

发挥教育督导力量 打造教育共富“样本”

陈建良

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强调：“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要紧紧围绕确保教育优先发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优化管理体制、完善运行机制、强化结果运用为突破口，不断提高教育督导质量和水平，推动各类主体切实履行教育职责。”近年来，湖州聚焦教育高质量发展中的重点事项，以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等为抓手，促进全市域加快完善基础教育薄弱环节，补齐短板弱项，推动全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是当前全省唯一全市域通过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国评、全市域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省评并获省推荐至国家的地级市，教育共富更加可感可及。

一、重要事项牵引教育督导机制创新

加快推进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和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两县创建”，是实现共同富裕教育先行和教育现代化的必然要求，是回应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期盼的务实举措，更是检验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水平的重要标尺。为全力打好创建攻坚战，湖州创新推出五张“督导清单”，探索形成重点事项专项督导“全流程”工作机制，高位谋划、靶向攻坚，以更有力的督导全面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一）责任清单

织密“市—县（区）—校”三级督导网络，形成党委统一领导、部门齐抓共管、基层推进落实的教育督导“责任清单”。建立健全教育督导公示、公告、约谈、问责、奖惩、整改和复查制度，着力构建督政、督学、督质于一体的教育督导体系。推

动“两县创建”工作纳入党委政府重要议事日程，湖州市政府连续两年召开工作推进会，制发《推进基础教育国家级“两创”工作的通知》，明确目标任务和实施路径。充分发挥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党委教育工委工作机制优势，统筹协调各方力量，自上而下形成全域共同推进的教育发展格局。

（二）目标清单

锚定建设“教育共富的浙江窗口，教育强国的湖州样本”总目标，坚持规划先行、系统推进，结合湖州实际情况，适度超前设定规划进程，分阶段制定发展规划清单，配套制定详细的督导指标和任务分解表，引导各主体单位对标对表查摆，明确目标责任，实现分类推进、分批达标，促进区域教育整体发展。及时掌握清单事项推进进度，定期会商，精准施策，确保高效推进，全市域 100% 通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省级评估较“十四五”规划原定目标提早了一年。

（三）问题清单

市人大、政协充分履行教育督导职责，教育部门充分落实教育督导主体责任，全市 200 余名专兼职督学发挥力量，深入区县开展专题调研，下沉一线召开师生、家长、人大代表等各层面座谈会，梳理形成“生均资源短缺”“城乡不均衡”等六大方面共性问题清单 16 项，“两县”创建以来，累计形成个性问题清单 130 余项，定期制发《湖州教育督导》，通报问题清单，并报送各级教育工委，推动形成“一校一策”，加快推动“项项达标”“校校达标”。对问题清单事项整改落实情况加强实地核查“回头看”，对整改到位的事项“销号”，形成督导问效闭环。

作者简介：陈建良，浙江省湖州市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四）提质清单

坚持“重硬件更重软件、重指标合格更重群众满意、重数量更重质量”的督导评估原则,针对“创有余力”的区县、学校开列“提质清单”,不仅要保“均衡”的底线,更要力争“优质”的上限。着眼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持续将“双减”督导作为教育督导一号工程,促进课堂教学和课后服务质量“双升”;加强对“以体树人”、课间 15 分钟、心理健康教育、“午休躺睡”等工作的专项督导,推动实现中小学空调进教室进食堂进宿舍、近视眼综合防控、教室照明改造完成率“三个 100%”,促进中小学生健康、全面发展。对通过撤并“小、散、弱”乡村小规模学校落实“大班额”“大校额”办学问题整改的区县,开列“有效解决学生入学难上学远”提质清单,通过配备国标校车、新增公交线路或站点等方式,全面打造“20 分钟上学圈”。

（五）推广清单

发挥“两县创建”全省先行示范作用,聚焦各地在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等方面的共性难题,加快提炼湖州教育督导经验做法,开列“事项+举措”的“推广清单”,将工作成果转化为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如基于教育督导有力推动实现全市 4 所特殊教育学校 100% 获评全省首批特教标准化学校相关工作成效,开列“督导推动特殊教育改革促进优质均衡”清单事项,提炼建立特殊儿童入学安置“全纳台账”、落实特殊教育经费“专项审计”、推行特殊教育质量“增值评价”三项教育督导举措,多次进行推广。基于学前教育普惠内涵提升相关工作成效,开列“督导推广‘安吉游戏’先进理念促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清单事项,提炼“安吉游戏”实践园全域创建重点举措,打开“安吉游戏”国内共享、国际推广新局面。

二、持续深化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

湖州以督导为杠杆,撬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的深层变革,书写了教育共富的生动答卷。未来,推动教育生态从“标准化达标”

向“高质量共生”跃升,让每个孩子都能在优质均衡的教育生态中实现全面发展,为共同富裕的“湖州样本”注入持久动力,需要更有力的教育督导支撑。

（一）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知教育督导使命担当

把深化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做好教育督导工作作为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的重要检验,不断凝聚思想共识。一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与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同向同行,发挥教育督导“指挥棒”作用,把稳“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办学方向,深化教育基本公共服务的四大属性,全力培育高素质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二是深刻领会教育共富内涵。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体现,是中国式现代化进程的关键特点。要在教育领域实现共同富裕,必须充分发挥教育督导“带电长牙”的作用,深化“教育为民”的价值追求,在教育机会和资源配置上坚定不移地推进教育公平。三是坚定遵循督导改革要求。以《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的意見》(以下简称《意見》)为行动指引,坚持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聚焦督政、督学、评估监测三大职能,建立符合新时代教育高质量发展要求的教育督导体系。

（二）加快制度建设，全面形成教育督导专业体系

以建设“更全面、更深入、更内涵”的教育督導机制体制为目标,聚焦关键环节深化改革。一是加强部门协同。进一步厘清职责边界,强化教育督导委员会职能,形成教育督导共识。借助第三方专业评估监测机构,畅通各级各类教育督导部门与专业部门政策咨询、参与政策研制的沟通渠道,针对教育问题进行定期协商,协调相关部门共同推进教育工作。二是提升督学水平。充分认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演进对教育提出的新要求,在督学的选拔、培训、责任考核上加大力度,打造一支专业、敬业、素质优、理念新的督学队伍,内强

分析、诊断、指导等专业能力,外树教育督导良好形象,切实发挥教育督导功能。三是用好数字平台。加强督导信息化手段在教学方式、服务路径上的应用,积极求变、主动应变,不断优化“全流程”教育督导工作体系,确保数据高效归集共享,实现“一个数据、多头应用”,提高数据采集的便捷性,减轻基层负担。用好“湖州教育督导智慧平台”,积极创新融合各种教育监测、评价项目、综合督导等一体化督导模式,科学规划、实时监控教育教学现状,提出针对性的建议和措施,为教育真正“减负增效”。

(三) 强化结果运用,切实增强教育督导问效力度

进一步加强督导结果运用,深化问责机制改革。一是严肃约谈制度。教育督导机构要严格按照《意见》规定落实约谈制度,做好约谈前“明问题、讲

流程”,约谈中“摆事实、讲实证”,约谈后“强整改、重落实”等相关工作,深化约谈的闭环,进一步加强教育督导的监督力、指导力、问责力。二是建立通报制度。按照《意见》要求,进一步完善优化“周提醒、月通报、季督查”机制,坚持定期通报与专项通报相结合,聚焦核心、分类分级通报问题与典型案例。关注教育改革重点动态,及时更新通报内容,促进教育督导工作走深走实。三是压实问责制度。整合教育监管力量,深化部门工作协同,建立“督导+”联动机制,及时化解教育领域的突发问题。充分利用“通报制”“曝光台”等方式,及时向社会公布问责和处理结果等。

教育督导不仅是监督检查、督促指导,更要以督促建、以督促改、以督促提,这既是教育督导的重要环节和目标任务,也是教育督导的权威所在,更是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必然要求。

(上接第 14 页)

2. 院校内部加强管理

中职与本科院校应进一步加强内部制度管理,确保中本一体化人才培养工作的规范化运作与长效化发展。在教学管理制度的一体化体系中,制定统一的中本一体化教学质量标准规范、课程管理执行条例、教学过程监督机制等,保障教学质量的稳定性坚守与持续性提升。在学生管理制度的民生保障方面,构建贯穿中职与本科阶段的学生学籍管理的户籍档案、奖助学金评定的福利政策、综合素质评价的人才选拔等制度体系,为学生提供良好的学习环境与公平的就业发展机遇。

总之,职教高考背景下探究中本一体化人才培

养举措的优化与实施是一项系统而长期的工程。通过深入剖析现状问题,针对性地提出举措并不断优化,能够有效提升中本一体化人才培养质量,为社会输送更多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在这一过程中,课程体系的一体化构建是核心,教学方法的融合创新是关键,考核评价体系的完善是导向,而师资队伍建设、教学资源整合以及政策支持与制度保障则是坚实的后盾。只有各方协同发力,才能使中本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在职教高考的浪潮中乘风破浪,实现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的有机衔接与协同发展,为教育强国的实现、经济社会的繁荣和进步贡献力量。

参考文献:

- [1] 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号[EB/OL].(2019-02-13)[2024-12-01].https://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9-02/13/content_5365341.htm.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EB/OL].(2022-04-21)[2024-12-01].https://www.gov.cn/xinwen/2022-04/21/content_5686375.htm.
- [3] 李青合.构建中职与本科(3+4)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的探讨[J].宁波工程学院学报,2019(2):90-94.
- [4] 程立军.“3+4”中职—本科分段培养制度建设探索与实践[J].职业,2017(1):27-29.
- [5] 胡骏,林丽.中本一体化“3+4”人才培养试点项目的探索与实践[J].职业,2023(24):57-60.